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, 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- 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15 次会议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4年4月修订)》第9.8.1条第 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(一)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 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,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为人民币 29, 253, 730, 61 元, 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可供股东分配 的利润为人民币39,635,513.42元,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-223, 569, 188. 18 元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 15 次 会议决议,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,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,2024 年度净利润为正值,但是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,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4年4月修订)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目前尚未达到分红条件。为了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和股东的长远利益,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,并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